

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

（招标编号：GXJS-B24004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吉林省, 吉林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.00294 万元，招标人为吉林市城市管理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第一阶段：自开工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容量为 50000 立方米的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受纳场建设，并达到环保标准；第二阶段：自开工之日起 18 个月内完成容量为 100000 立方米的封闭式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受纳场建设，且有较为完善的降尘、防渗等功能。同时，购置安装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分拣、破碎等相关设备，并投入使用；第三阶段：自开工之日起 24 个月内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（含装修垃圾）处置场达到日处理量为 1000 吨、总容量大于 150000 立方米、场内布局合理（包括：建筑垃圾综合处理车间、建筑垃圾以及生活垃圾炉渣加工生产车间、综合办公楼、配套附属工程、停车场、道路、绿地）的建设规模，并符合规划和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应急、住建、城市管理、消防等部门的具体要求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投标单位须具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须具备能够承揽本招标项目标的的合法资格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04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09 日 00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电子邮件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04月23日09时30分

递交方式 吉林公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（吉林市昌邑区望云北街17号）

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年04月23日0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吉林公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（吉林市昌邑区望云北街17号）

七、其他

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

招标公告

项目概况

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指定邮箱获取招标文件，并于2024年4月23日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投标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编号：GXJS-B24004；
- 2、项目名称：吉林市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资源化利用项目；
- 3、最高限价：建筑垃圾29.4元/立方米（人民币）；
- 4、合作期限：自本项目开工之日起15年（含两年建设期），具体时间以补充协议的方式确定；
- 5、招标范围：对该项目的投资人进行选定。投资人以投资经营方式获取投资回报；
- 6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第一阶段：自开工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容量为50000立方米的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受纳场建设，并达到环保标准；第二阶段：自开工之日起18个月内完成容量为100000立方米的封闭式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受纳场建设，且有较为完善的降尘、防渗等功能。同时，购置安装建筑垃圾（含装修垃圾）分拣、破碎等相关设备，并投入使用；第三阶段：自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（含装修垃圾）处置场达到日处理量为1000吨、总容量大于150000立方米、场内布局合理（包括：建筑垃圾综合处理车间、建筑垃圾以及生活垃圾炉渣加工生产车间、综合办公楼、配套附属工程、停车场、道路、绿地）的建设规模，并符合规划和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应急、住建、城市管理、消防等部门的具体要求。
- 7、项目地点：吉林市城区；
- 8、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或其他相关质量技术标准；
- 9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10、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；

11、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；

12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投标单位须具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须具备能够承揽本招标项目目标的合法资格；

3. 其他要求：

3.1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；

3.2 财务要求：应出具近三年（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）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（新成立公司提供现有年限即可）；

3.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；

3.4 依据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信息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，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3.5 供应商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本公司行贿犯罪记录，且提供查询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。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

3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9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每日上午8:30时至下午16:00时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将以下要求的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，扫描成一个清晰可辨的PDF格式电子文件，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招标公司邮箱（59571099@qq.com），邮件内须提供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，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与

代理机构进行确认。

(1) 营业执照(副本)、(2) 法人授权委托书(或法人证明文件)、(3) 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。

3.2 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发送至邮箱的资料进行确认,若资料不全则及时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、修改,投标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、修改。对报名成功的投标人,代理机构将“领取文件登记表”电子版及付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邮箱,投标人按要求填写并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,将电子版及付款凭证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。

3.3 招标文件售价:1000元/套(以代理机构提供的账号进行支付),逾期不售,售后不退。

3.4 投标人不足三家时,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。

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2024年4月23日9点30分(北京时间)

地点:吉林公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(吉林市昌邑区望云北街17号),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密封好送至指定地点,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。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。

七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:吉林市城市管理局

地址:吉林市船营区解放中路118号

联系方式:曾光 电话:0432-62561901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:吉林公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吉林市昌邑区望云北街17号

联系方式:宿苑 电话:0432-62086186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吉林市城市管理局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吉林市城市管理局
地 址：吉林市船营区解放中路 118 号
联 系 人：曾光
电 话：0432-62561901
电子邮件：-

招标代理机构：吉林公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吉林市昌邑区望云北街 17 号
联 系 人：宿苑
电 话：0432-62086186
电子邮件：-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

